

# 高温下的疏浚工： 为城市“血管”清淤

## 开栏语

为了城市的繁荣安定,各行各业的劳动者坚守岗位,顶烈日,战高温,确保各项工作有序进行。从今天起,本报推出《走基层 高温体验》专栏,让我们跟随记者的文字和镜头,一起去感受高温下劳动者的艰辛,感谢他们的辛苦付出,让城市更加美丽。



## 人物名片：

王明先  
区城市管理局设施处  
疏浚工

## 感言：

保证城市地下管网畅通是疏浚工的职责,无论寒冬酷暑,哪怕再苦再累,我也要把本职工作干好,确保不出岔子。

## 走基层 高温体验

本报记者 霍吕 见习记者 刁翌阳

夏季,因为雨水较多,是疏浚城市地下管网的最佳时机,也是疏浚工们最忙碌、最辛苦的时候。尽管烈日炎炎、酷热难耐,但疏浚工却仍要奔波于城市的大街小巷,疏浚管网、维护设备,守护着城市地下管网的安全。

8月7日上午9时许,在龙凤大道中段的公路旁,停放着一辆环卫车和一辆小货车。来自区城市管理局设施处的疏浚工王明先和他的同事们,拿着铲子、箩筐、防水裤、防护面具、安全帽等工具从车上下来,紧锣密鼓地开始了一天的清淤工作。

“夏天不仅高温天气多,暴雨天气也不少,地下管网里累积的淤泥及各种垃圾会导致城市排水不畅。”王明先告诉记者,他和同事们的工作就是及时清理地下管网内的淤泥和垃圾,确保城市地下排水管网畅通。

在进入窨井之前,王明先需要先穿戴好厚重的防护装备,包括防水裤、作业服、防毒面罩、安全帽以及塑料手套等,一整套防护装备把王明先包裹得严严实实,在37℃的高温下,还未开始下井清淤,王明先的额头上已经浸出了一层汗水。

“夏天天气高,再穿上这套防护装备,就像是在蒸桑拿,站着不动都要闷出一身汗。等工作完了,下水裤里能倒出一滩水来。”王明先告诉记者,井下往往会更加闷热,封闭环境的气温会比地面高出10℃左右。

一切准备就绪后,王明先拿好铲子,沿着井壁上的梯子下到地下管网里,身手敏捷地接过同事用绳子放下来的箩筐,一铲一铲地将管网里的淤泥和垃圾刨进箩筐,再由同事将箩筐提到地面上,如此反复。

在管网里作业了约半个小时,在将这处窨井清掏完毕后,喘着粗气的王明先返回了地面,此时的他已是满身污泥,热得张红的脸上挂满了汗水。此时,公路边清掏出来的淤泥和垃圾已经堆成了一座小山,恶臭随着夏天蒸腾的热气扑面而来。

脱下手上的塑料手套,将手套里的汗水往地上一倒,王明先拿起一瓶矿泉水就往嘴里灌,不到10秒的时间,一瓶矿泉水就见了底。王明先说,地下管网里温度高,作业时体内的水分消

耗大,所以,每次作业约半个小时,王明先就会回到地面补水。

“你看我刚才从手套里倒出来的汗水,起码有一两,而积在下水裤里的汗水更多。”王明先告诉记者,作业时汗水随着身体流入下水裤的筒靴中,一般作业两个多小时,就可以从筒靴中倒出约3斤的汗水,而长时间作业则更多。

“我在疏浚这个行业干了差不多30年,我打算一直干到退休。”王明先介绍,我区共有窨井10000余个,地下管网250余公里,而疏浚工不足20人。虽然平时的疏浚工作任务较重,但大家在各自的岗位上都干得很开心,因为砾城的“血管”需要疏浚工化繁。

据了解,每年3至4月,借助雨势,我区开始启动疏浚工作,该工作要一直持续到9月左右,每天清淤量约10吨。而除了疏浚地下管网,疏浚工们还要负责井盖、水篦子等排水附属设施的检修更换,协助友邻单位排查污水,处理市民投诉等工作。

本组图片由记者 霍吕 摄

王明先在一处窨井中作业。



王明先利用洒水车冲洗身上的污泥。

## 记者手记

夏天,当雨季来临时,疏浚工们清掏了一个又一个的排水管网。冬天,寒冷让油污凝结时,疏浚工们疏通了一个又一个的排污管道。无论寒冬酷暑,还是白天黑夜,只要有需要,疏浚工就会出现。

满身的污水和泥浆,高强度的持续作业,纵使汗水浸湿衣衫,纵使身体劳累疲惫,疏浚工们始终坚守在城市服务的第一线,用辛勤付出换来城市的正常运行。

对于疏浚工而言,这是一份职业,同时更是一份责任,他们坚毅而平凡的身影,是这座城市最美丽的风景线。



去苏州,在一条窄且幽深的巷子里,遇到一个卖花的阿婆,她手里挽一个篮子,篮子里盛有大朵的白兰、栀子和娇小的茉莉,她一边走,一边高声叫卖：“茉莉花,茉莉花哎……”

我驻足聆听,吴侬软语在我听来更像是外语,温软、悠长,拐着弯儿,说出来的话软得好像是要化掉了。卖花的阿婆白白净净的,发髻边上簪了一朵小小的茉莉花,人虽然不年轻了,但却手脚利索,声音好听,举手投足间,留下一阵淡淡的花香。

吴地人爱美,喜欢佩花,把新鲜的花朵剪下来,别在衣襟上,簪于发际,或是串成手串戴在腕上。花开的季节,小巷里,广场边,人多的地方都能看到卖花人的身影。几朵白兰,一串茉莉,一缕香气悠然逸出,给这个城市增添了几许风情。

都是些馥郁馨香的花蕾,娇嫩、紧实,羊脂玉一般温润。白兰大多是三朵两朵串在一起,被爱美的女生挂在脖子上,走路的时候,白兰便会胸前摆来摆去,散发出优雅的气味。茉莉花大多串成一串串的,戴在手腕上,举手投足间,暗香浮动。栀子则是三五枝束成一束,有下班去菜市场的主妇,回家时顺路买一束栀子花,回家插在注满清水的瓶子里,隔天栀子盛开,一室馨香。

我虽然喜欢茉莉,但终究没有像小女孩那般,买串茉莉挂在手腕上,也没有买串白兰挂在脖子上,思来想去,买了一束栀子花。回到酒店后,找到一个干净的玻璃瓶,注满清水,然后把栀子花插进去。夜里睡觉时,那些花居然悄悄地开放了,一朵、两朵、三朵……寂静的夜里,幽香浮动,清愁如许,伴随着我进入异乡的梦境。我虽没有像日本作家川端康成那样,半夜四点钟看海棠花未眠,但却因为这些花的缘故,少了人在他乡的隔阂和疏离之感。很多时候,花也是一个很好的媒介,传达美好和爱恋。

吴地的茉莉花是一绝,早在宋代就已经开始种植,是制作茉莉花茶的主要原料。把茉莉花放进茶叶中窨制,使茶叶染上花香,所以又叫茉莉香片。“窨得茉莉无上味,列作人间第一香”所说的正是茉莉花茶,茶借花香,花染茶韵,茶香与花香融合在一起,窨制出最美的味道。

清人李渔在《闲情偶寄》中说：“花皆晚开,此独暮开”。茉莉花喜欢在夜深人静时独自开放,香味沁人心脾,闻之神清气爽,可入茶,可入药,可玩赏,清雅素丽。我最喜欢茉莉,娇小馨香,白花绿蒂,着实可爱。

隔天去街上买东西,又看见卖花的阿婆,终于忍不住,买了一串茉莉花串戴在手腕上,像小女生一样,欢喜得不得了,左看右看,以至于走路时手臂都不会摆动。但凡女人都喜欢臭美吧!我亦如此。得了一串小小的茉莉花串,令我快活了大半天,把玩半晌,爱不释手,仿佛捧到宝贝一般。

在街上闲逛了半日,回到酒店时,再想不到那些原本还是花苞的茉莉花,因为手腕的温度,因为时间的缘故,居然在腕上盛开了。一朵一朵的小白花,风情璀璨,幽香暗放,旁若无人,自顾自地在腕上盛开起来,让人惊喜连连。

旧年,在北地种过茉莉花,守着花开,终不忍像这般铺张挥霍。走在苏州的青石板路上,小巷、薄雾、花香、吴侬软语、青瓦白墙、枕水人家,人像走在画里,戴着茉莉花手串,有一种被融化了的感觉。

越长大,越真切地感觉到,人生的确就像疾驰的列车,有人上来,有人下去。散场虽是多数友谊的最终走向,但新识亦是生活随时而遇的一场欢喜。

划拉微信好友,诸多已成点赞之交或想不起来,但亲近的诸位,新识那天,如在昨日。

犹记得那个冬夜,随友奔赴通州宋庄造访“南斋”。车内蒸汽弥漫,我与75岁高龄的王老闲谈甚欢。仰慕王老已久,得经友人引荐新识,几番对话,便被他和儒雅的风度、见地独到的谈吐所深深吸引,从而忘了时间。抵达南斋,已是一个半小时以后。

南斋的主人寒石先生等候多时。进门,别有洞天。用心摆放的家具巧妙地隔出数个私密空间,配以古琴、兰草、游鱼、香炉、藏石、字画,好一个古风雅韵的南斋。先生引我们在一电烤炉前围坐,用私房西餐款待。伴着椒盐汤的清香,烤牛肉、烤香肠、烤蘑菇、烤番茄、烤面包的浓香,我们谈人生、谈文化、谈处世、谈美食。

先生精心准备的四人餐堪称惊艳,用他的话说就是“绝对要令人难忘”,确实也做到了!加先生为微信好友,其签名为方才的新识印象做了最好的注解——“为人厌媚巧,处事不

荒偏,心与鹤同步,云游四方天”。这正是寒石,是我崇拜的心有桃源的文人应有的姿态,也让我深懂了他所谓的“最简单的生活便是最严谨的生活”的真意。

新识的王老、寒石,用其独具魅力的睿智、豁达、洒脱,让我的生活多了思考与积淀。

来自鄂尔多斯的小凯,就读于中央民族大学,我们的新识缘于一串烤串。某次演出排练的间隙,我与一位青年背对背吃盒饭。队友买来烤串为大家打牙祭,我感觉独享有些“残忍”,便借花献佛递给青年一串。他青春的面庞、谦和的笑容,让我不由得与他多说了几句,便与小凯成了忘年之交。

小凯小我20岁,本是叔侄辈分,他却可爱地称我“老哥”,也好,这玩笑我乐于接受。他常给我讲蒙古族的习俗、大学里的事情,他们这代人的三观,让我看到了一位来自游牧民族的青年的真诚、善良与上进,我也乐

## 新识

■张金刚

意将生活的感悟与他分享。那日,他说要做一个雄安发展的调研课题,要参加英语六级考试,忙得很。我打趣到:“奔跑吧,好男儿。”

新识的小凯,以及通过小凯新识的几位中央民族大学学子,让我看到了新时代青年该有的样子,也恍若看到了自己的当年。

因一次新闻采访新识的热心公益的段姐,扎根山区6年,把20多家儿童图书馆开到大山深处,她的这份坚守与善举让我敬佩,便时常会面,碰撞出很多精彩的文化创意。因一则回乡随拍的小视频而新识的致力于乡村振兴的冷山,他对故乡、对文化的热爱,转化为他在山村开公益画室、建文化小院、推油画素人的实际行动。因一次山顶偶遇而新识的退伍老兵小赵,从他一箱子的荣誉证书、骄人的长跑成绩、吃苦耐劳的生活状态中,逐渐认可了这位兄弟。还有新人遴选中新识的同事小焦,某次会议上新识的创业青年小董……新识,着实奇妙。无论

是朋友的引荐,还是偶然的邂逅;无论是一场聚会,还是一次共事,因了某种共同的志趣、共通的情愫,从陌生到相识再到相知,这便是世间可遇不可求的缘分,是上天冥冥之中的安排,珍惜就是了。

你是什么样,你的朋友就是什么样;你的朋友什么样,也能看出你是什么样。这是识友交友的一条定律,彼此相处快乐、舒服最重要。有位老友对我讲:“通过你认识的人大都是充满正能量的。”我细数一番,还真是,不由颇为自得。

新识成为知己,走完一生,自是幸事。诚然,新识也可能渐淡或终结于未知的某时,但曾经的美好与交集,为共同走过的那段人生涂上了亮丽色彩,足矣。

《歌剧魅影》中唱道:“花朵会凋谢,夏日果实会枯萎,四季更迭,我们也一样。”该去的去,该来的来,释怀一切遗憾,更感恩所有新识,其它不必考虑,请交予时间。



《国泰民安》 徐淑荣/篆刻

鹰落在屋脊上  
那个早晨的阳光  
房上炊烟  
一个村庄的童话  
时间顺着流水奔跑  
奶奶背着山与草回家

一条小巷  
一堵老墙  
一屋时的菜瓜  
门前的大树  
村口的石桥  
有人牵着牛喝水

把阳光和风迎回屋檐  
丰收就挂在墙上  
鹰就落在屋脊上的半边天空  
像一个远方来客  
看着小小的宁静的村庄  
忘了归巢和野花香

午后有阳光落在窗台

听见有人说  
听见有阳光落在窗台  
那个午后  
把一本书翻开  
和茶对话

村口有人顺道去了远方  
挑担子叫卖的老人还没回来  
想起童年的味道  
想起一些山货以及门前石板和青苔  
村庄正在和时间老去

就挂在半截墙上  
被阳光反复翻晒  
你在哪  
会落在哪个角落  
只是找寻一缕饭菜香

落在屋脊上的鹰(外一首)

■周天红

诗词春秋